

《吕氏春秋》成书考

黄伟龙

《吕氏春秋·序意》云：“维秦八年，岁在涒滩，秋，甲子朔，朔之日，良人请问《十二纪》。”关于《十二纪》的成书时间，《序意》本文给出了明确答案，是秦八年。这个“秦八年”，经过清代学者孙星衍考证，是庄襄王灭东周后的八年，亦即秦始皇六年（前241）。^①这个问题已基本成定论，再无争论之必要。现在的问题是，《吕氏春秋》的三部分，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是同时完稿，还是次第修成？如果是后者，成书顺序又如何？这些都是长期聚讼的问题，也是本文讨论的重点。

《史记·吕不韦列传》云：“吕不韦乃使其客人人著所闻，集论以为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、《十二纪》二十余万言，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，号曰《吕氏春秋》，布秦阳市门，悬千金其上，延诸侯游士宾客有能增损一字者千金。”这里透露出几个信息，首先，司马迁所见《吕氏春秋》是以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、《十二纪》为顺序的。而高诱《吕氏春秋》序则云：“不韦乃集儒书，^②使著其所闻，为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，合十余万言，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，名为《吕氏春秋》……”。则高诱所见，以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为序。张心澄以为：“……原书〈八览〉列最前，〈十二纪〉列最后，而〈序意〉即在全书之最后，与〈淮南〉之〈要略〉列最后正同。古称〈吕览〉者，就其首列之〈八览〉而简称之耳”。^③其次，司马迁在《吕不韦列传》中明言，《八

览》、《六论》、《十二纪》合称《吕氏春秋》，且布诸咸阳市门。然而《太史公自序》又说：“不韦迁蜀，世传《吕览》。”后世学者，多注意到此处矛盾。如宋王应麟《汉书艺文志考证杂类》云：“东莱吕氏曰：‘不韦《春秋》，成于始皇八年。……不韦当时人，必不误也。’”^④又明方孝儒《逊志斋集读吕氏春秋》云：“太史公以为不韦徙蜀乃作《吕览》。夫不韦以见疑去国，岁余即饮酖而死，何有宾客，何暇著书哉？必为相时以著，太史之言误也”。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》亦从《序意》谓其在未免相时作，清周中孚亦与此意同。此皆以为《吕氏春秋》成书于其为相时，大略以为此书三部分皆成于“秦八年”。然亦有异说者，如《周秦汉魏诸子知见书目》云：“……又《太史公自序》及《报任安书》并云：‘不韦迁蜀，世传《吕览》。’则此书当成于不韦迁蜀之后。”^⑤此盖泥于二文者也。而又有欲弥缝此二说者，如陈奇猷先生以为《十二纪》应当成于“秦八年”（始皇六年），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作在迁蜀之后，^⑥这样既不与《序意》矛盾，又不与《史记》太史公自序所言矛盾。

《吕氏春秋》成书顺序、年代与编次顺序，实是二而一的问题。陈奇猷先生的调和之说看似合理，而其实仍然存在很大的问题。其一：《史记·吕不韦列传》明言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、《十二纪》二十余万言，号之《吕氏春秋》，布咸阳市门上，则包括三个部分的《吕氏春秋》全书，当在不韦免相以前，就已经完成，供天下宾客观览。则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又何得在迁蜀之后所作？其二，《序意》中明确提到的是《十二纪》成书于“秦八年”（秦始皇六年，前241），而不韦免相之年在始皇十年（前237），其中间隔四年之久，这四年吕不韦何以停止编书，为何要等四年之后才把占《吕氏春秋》篇目百分之六十以上的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完成？

事实上，问题的提出也就是解答的一半。我认为，《吕氏春秋》的成书顺序是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，《十二纪》成书最早，在秦始皇六年即完成，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次之，其成书时间正在始皇六

年之后的一年期间，理由如下：

首先，《吕氏春秋》与《吕览》是全书三个部分的两个称谓，长言之则曰《吕氏春秋》，短言之则是《吕览》，实不能以此次定全书顺序。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、《十二纪》的顺序始见于司马迁，而自高诱之后，学者多以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为序。考后人著录称举此书篇目，两种排序皆有所见，盖一本《史记》，一本高诱序。而对于此书的不同称谓，其差别则在于在较正式之著录中多言《吕氏春秋》。名之“春秋”者，盖以十二月令为纪首言之。而在行文议论中，往往承司马迁之《自序》以求行文简便，谓之《吕览》。清周中孚《郑堂读书记》云：“而太史公〈自序〉及〈汉书迁传〉载〈报任安书〉云：‘不韦迁蜀，世传〈吕览〉’，盖欲迁就蒙难著书之意，而非其实也。”所言甚是。可见二名皆包括吕氏全书的三部分，只是在应用上则有雅俗之分，而《吕览》之名，亦着重于吕氏所著之意，并不表示览在纪前。历代著录称引《吕氏春秋》一书篇目时，一个明显的共同之处是绝少把《六论》和《八览》分开，可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系统，而《十二纪》又是一个相对独立的系统。考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中多有互见之文，如《有始览·务本》末云：“解在郑君之问被瞻之义也。”即见于《士容论·务大》。《有始览·谕大篇》末“解在乎”之事分别见于《士容论·务大》和《开春论·爱类》等等。而《十二纪》则绝不与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有此类互见之处。且《序意》只序《十二纪》而绝不提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，更可证《十二纪》与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是相对独立的两个部分。

其次，从《吕氏春秋》之体制、《纪》、《览》之含义及《十二纪》的内容看，《十二纪》当为全书之首。《十二纪》说的是君人南面之术，《序意》云：“凡十二纪，所以纪治乱存亡也，所以知寿夭吉凶也”。其文所言，正是《十二纪》六十篇要旨。考《十二纪》六十篇之文意，其大旨在于培养一位理想的君主。分而言之，春季十二篇（月令除外，下同），分两层，一为君主本体论，用道家贵身无为之说，二为君主功效论，以墨家为宗，论述君主之功效，在于给天下最大最长久的

利益。夏季十二篇,主题是君主的成长教育,全用儒家说。孟夏四篇强调教育之作用,用《荀子》劝学修身之意,其后是儒家教育之内容,以《周礼》、《礼记》为本,以音乐为教育内容,故仲夏季夏八篇全部言乐。秋季全言军事,倡义兵,斥救守,又用儒家存亡继绝,孟子“天时不如地利,地利不如人和”之意,这是儒家后期“王道”之说,可谓君主军事论。冬季分为两层意思,孟冬兼用儒墨道三家以明君主应重视安死节丧,尤其在末篇《异用》中把安死节丧提高到别等差,救民疾,悦近来远的君主德化的政治高度,亦是儒家王道之言。仲冬季冬则是论述君主如何察士之忠,可谓君主察士论。统言之,整个《十二纪》,都针对最高统治者而发,与《序意》相吻合。所谓治乱存亡之纪,正是天子之纲纪。《文心雕龙·史传》云:“子长继志,甄序帝绩,比尧称典,则位杂中贤。法孔题经,则文非元圣。故取式《吕览》,通号曰纪。纪纲之号,亦宏称也。故本纪以述皇王。列传以总侯伯。八书以辅政体。十表以谱年爵,虽殊古式,而得事序焉。”刘勰以《十二纪》之纪与《史记》本纪之纪,实为一意,而《吕览》为《史记》所本,可谓深得两书体制序列之要旨。

张大可先生讨论《史记》本纪体制时,引裴松之《史目》云:“天子称本纪,诸侯曰世家。”张守节发挥说:“本者,系其本系,故曰本;纪者,理也,统理众事,系之年月,名之曰纪。”刘知几曰:“盖纪者,纲纪庶品,网罗万物,论纲目之大者,其莫过于此乎!”又云:“盖纪之为体者,犹《春秋》之经系日月以成岁时,书君上以显国统。”据此,“本纪”之义有五:1、为法则、纲要之意,它“纲纪庶品”,故为最尊贵之名称。2、为记载天子国君之言事所专用。3、是“网罗万事”的,即国家大事无所不载,不得视为人物传记。4、大事编年,记正朔,象征天命攸归。从编纂学角度立论,编年记事是我国史法的优秀传统,使叙列的历史事件,兴衰发展的线索分明,它创自《春秋》。5、《史记》效《春秋》十二公,故为十二篇。《太史公自序》云:“著十二本纪。”^⑦考之《吕览》,则《序意》之所谓:“尝得黄帝之所以诲颡顼

矣，爰有大圆在上，大矩在下，汝能法之。为民父母。古之清世，是法天地。凡〈十二纪〉者，所以纪治乱存亡也，所以知寿夭吉凶也。上揆之天，下验之地，中审之人，若此则是非可不可无所遁也。”正是“纲纪庶品”，“网罗万事”。且与《史记·吕不韦传》所云：“以为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”一语相吻合。而《十二纪》以四时十二月列序亦上合于《春秋》。惟《春秋》以十二公纪，吕氏以十二月纪，太史公以十二帝王纪，正是刘知几所云：“盖纪之为体者，犹〈春秋〉之经系日月以成岁时，书君上以显国统。”（史迁十二本纪，正秉此意，而后人多谓十二本纪不合标准，多不明此“纪”之含义。《史记》秦纪所纪十二帝王，皆当时政治之实际统治者。不韦此书以十二月令序篇而名为春秋，盖亦有以为天下之主而作之意）。则纪之为目，自《春秋》而至《吕览》，下及《史记》，其纪纲纪，序时日之意，刘勰可谓得之深矣。然则《史记》以十二本纪之为首，则《吕氏春秋》亦正当以《十二纪》为首矣。

再次，十二纪之结构及行文，在《吕览》全书中可谓最严密最有体系者，而其所论述之学术，亦尤为精纯。《十二纪》之学术体系大旨已见上，方之《八览》，《六论》之驳杂，不必多论。又上所云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为一相对独立体系，而《八览》中多有“解在乎”之语，其解所在事类，多见于《八览》本身之中而少见于《六论》之中，而《六论》之中则绝无此语，此亦可见《六论》为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所编纂之剩余材料所成，其学术之驳杂较《八览》尤甚。则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相当于《庄子》之内、外、杂篇。而《序意》只序《十二纪》，亦足见《十二纪》成书时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尚未成书。则以时间论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皆晚出。而《十二纪》宜列于《吕氏春秋》之首，于此益明。

日人松皋圆云：“检全书注〈十二纪〉极详，〈八览〉尚备，至中〈六论〉则寥寥谨存，〈上农〉以下诸篇，其最难而阙不注，何其详彼而略此乎。念〈十二纪〉之所以独详者，或系后人取〈时则训〉注而增

补与？”^⑧松氏发现的现象，正好说明了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的顺序，是《十二纪》在前。高诱序云：“然此书所尚，以道德为标的，以无为为纲纪，以忠义为品式，以公方为检格。”这正是高诱对这本书的看法，也是此书主要立意所在，更是高诱注此书之准的。所谓“道德无为”，正是上所述之《十二纪》春纪中所谓“贵身无为”的君主本体论。所谓“忠义公方”，正是仲冬季冬所谓君主察士论。而这两个大旨，在《十二纪》春冬两季所言最详，《八览》次之，《六论》又次之。高氏以书之大旨为此，且《序》又言其“大出诸子之右”，则于此书之推重，亦在于道德无为忠义公方两义，而其重视程度，自然亦以《十二纪》为冠，《八览》次之，《六论》再次，因此会出现松氏所言的高诱注《十二纪》极详，《八览》尚备，至中《六论》则寥寥仅存的现象。如以松氏所云：《十二纪》极详，乃后人取《时则训》所增，试问如能取《时则训》增注《十二纪》，又何以不能引他书增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之注？果如松氏所云：《上农》以下诸篇，高诱亦与他篇同样有注，传抄转写最多也只或有缺失而减少而已，决不至全然无注。实则《上农》以下四篇高诱本不注，盖高诱以此四篇实不值得注，故不为之注。松氏之发现，适足以证高诱《吕氏春秋》序言之对《吕氏春秋》的评价，亦正可证明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为原书顺序。

《十二纪》在《吕氏春秋》全书居首之地位，既已确立，则依《序意》，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之作当在“秦八年”（始皇六年前241）之后。而《史记·吕不韦传》复明言，《十二纪》、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皆曾布之咸阳之市门，则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成书亦绝不当晚于吕不韦免相去国之始皇十年（前237）十月。考之史料，亦有内证可寻。吕氏、嫪毐氏势力之消长，实是该时期秦国之最大事。考《战国策·魏策四·秦攻魏急章》云：“秦四境之内，执法以下，至于长挽者，故毕曰：‘与嫪氏乎，与吕氏乎？’虽至于门闾之下，廊庙之上，犹之如是也。”缪文远先生定此策在始皇九年，而不从《表》及吴师道《补正》年之说，言之有据。^⑨这一段记事发生之时，嫪氏与吕氏两大政治势力已俨然分庭

抗礼,斗争进行到了白热化的程度,而秦始皇则在此年四月采取行动,消灭嫪毐集团。以情理言之,嫪毐虽宠于太后,然不封长信侯,势力自不可与吕不韦相敌。《史记·始皇本纪》载其封侯为八年,正与此策相合。《国策·赵策四·秦召春平侯章》,记载吕不韦送春平侯回国一事,诸注家皆定为时在始皇四年(前243),^⑩则至少在此时,吕不韦仍独掌大权。则嫪氏之兴起时间,亦当在始皇四年之后。由此二策可以看出吕、嫪二集团势力消长之大致情形。以情理推断,《史记》所云:“布咸阳市门,悬千金其上,延诸侯游士宾客有能增损一字者予千金”之事,必在吕不韦独揽大权之时,则亦当早于嫪毐封长信侯之八年。如此事发生在嫪毐封侯之后,吕氏与嫪毐势均力敌,必相互攻讦,即令诸侯宾客无改一字者,嫪毐集团必有人挺身而出,取其千金以折辱之。则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之成书又应属之始皇八年嫪毐封侯以前。《史记·吕不韦传》虽有好奇之辞,然其间亦有极平实可靠者,如言夏太后之死在始皇七年,此条诸书皆从之,无由为伪作。而下段言始皇九年嫪毐之乱,略去八年封侯之事,正与《始皇本纪》互见。《始皇本纪》云:“八年……嫪毐封为长信侯,予之山阳地,令毐居之,宫室车马衣服苑囿驰猎恣毐,事无大小,皆决于毐,又以河西太原郡更为毐国。”而《吕不韦传》中亦不言此,仅在夏太后死之前一段述嫪毐得宠于太后之经过,亦不言嫪毐封侯事,此亦与《始皇本纪》互见而时序严谨。以情理推之,则嫪毐之始受宠于太后,当在七年以前。又《吕不韦传》云:“赏赐甚厚,事皆决于嫪毐。嫪毐家僮数千人,诸客求为嫪毐舍人千余人。”(此当是太后之赐,上言太后徙居雍,而嫪毐常从。而《始皇本纪》云:“九年四月,上宿雍,己酉,王冠节剑。”可见平时始皇并不居雍)。嫪毐封侯在八年,于情理时间皆合。而吕氏布书之咸阳市事在《吕不韦传》中又在此事之前,则时亦在夏太后薨之前。则《八览》《六论》当在《十二纪》成书之后不久即完稿。也即是始皇六年至七年间便已完成,故司马迁并言之,以为其为一时之事,叙述也不算失实。至于《史记·太史公自

序》所云:“不韦迁蜀,世传吕览”,一则确如周中孚云:“盖欲迁就蒙难著书之意,而非其实。”二则,史迁明言,世传《吕览》,指的是《吕氏春秋》的流传,而非成书时间。世人误读,遂以为全书成于迁蜀之令后,宋高似孙《子略》云:“始皇不好士,不韦则来英茂……;始皇甚恶书也,不韦乃极简册,攻笔墨,采精录异,成一家之言。”又明方孝孺云:“世之谓严酷者,必曰秦法,而为相者,乃广至宾客以著书,书皆诋訾时君为俗主,至数秦先王之过无所惮。若是者,皆后世之所甚讳,而秦以不罪。呜呼,然则秦法犹宽也。”^⑩以始皇之狠,秦法之苛,始皇与不韦之异趣,吕不韦所以能暴书咸阳之门,炫耀如此,显然当是在始皇未亲政,自己独揽大权,无强大政敌与之相抗之时。故《吕氏春秋》一书,虽《纪》先成而《览》、《论》后之,然《览》、《论》成书亦当在一年之间。而其后之二年,以嫪氏之渐强,始皇之益壮,固不容有悬千金于市而无人敢问津之事。而以始皇对吕氏之怨毒,惩罚私葬不韦者之严厉,令其家人宾客徙蜀终身不复之决绝,始皇亦固不容吕氏之书流传于秦之境内。《国策·秦策五·文信侯出走章》载司空马事,则不韦之书极可能是从赵国流传,而最可能为其传书者即此身居尚书之官的三晋人司空马。以情理推断,不韦免相居国后一年,始皇书谕,令其迁蜀,而措词严厉。不韦出走至赵,秦又急攻赵(《战国策·秦策》)。不韦当又为赵所逼,内外交侵,无处容身,乃饮酖自尽。而其书则于身后流传于赵,故得幸免于始皇之怒焰。故司马迁云:“不韦迁蜀,世传吕览”,正得其情。

关于吕氏之书不可能为徙蜀后作,明方孝孺辩之甚力,此不备录,^⑪其以为“凡百六十篇,吕不韦为秦相时,使其宾客所著者也。”甚是,然又以“不韦迁蜀,世传吕览”为“太史公之言误也”,则亦误读太史公之语矣。毕沅后批云:“本传不误”,盖以本传为是,以《自序》为误,盖亦尚未达乎一间。或问:“吕氏为相,在庄襄王元年,至《十二纪》成书之始皇六年,已时隔八年之久,然则以八年之久,成《十二纪》之六十篇,而一年之中,即成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之百篇,不亦

乖于情理乎?”其实,这并不与事理相违,《吕氏春秋》乃集众人之手而成,其成书难点,正在于材料的收集和总体构想,而体系构思之重点难点,正在于学术纯正亦最有体系的《十二纪》。《十二纪》体系构思之重点难点,也正在于对材料精粗的辨别运用以及如何阐发每纪每篇之要旨。可以设想,在十二纪成书之前,所有材料已大体收集齐全,而最难最重要的《十二纪》体系构筑一旦完成,则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之编纂则是很容易的事。观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中某些篇章,甚至整览全论,都只是材料堆积而已。以情理推之,《吕氏春秋》中最重要最耗精力的《十二纪》一旦编成,则余下的《八览》、《六论》必当在短时间内完稿,如迟至迁蜀(六年之后),甚至嫪毐事发(三年之后),反不合情理了。

注:

①[清]孙星衍:《问字堂集·太阴考》。

②梁玉绳:《吕子校补》曰:“《意林》注作‘儒士’,是也,书伪。”

③⑤《周秦汉魏诸子知见书目》第五册《吕氏春秋》知见书目,中华书局。

④周中孚:《郑堂读书记》子部杂家类。

⑥陈奇猷:《吕氏春秋成书的年代与名的确立》,《复旦学报》社会科学版,1979年第五期。

⑦张大可:《史记研究·史记体制义例简论》,甘肃人民出版社。

⑧[日]松皋圆:《毕校吕氏春秋补正序》。

⑨《战国策》载与吕不韦直接有关事,共九条。除上引两条《史记》、《国策》相符又合情理,其他七条或难以考订时间(秦策五:濮阳人吕不韦贾于邯郸章;文信侯欲广河间章;赵策一:或谓皮相国章;赵策三:苦成君谓建信君章,希写见建信君章。)或时间在吕不韦免相之后(秦策五:文信侯出走章),或为拟托,难以取信(楚策四考烈王无子章)均难与本节相佐证或驳正,故不取用。

⑩参见缪文远:《战国策考辨》(中华书局)关于此节的考证。

⑪⑫[明]方孝儒:《逊志斋集·读吕氏春秋》。

作者工作单位:西北师范大学文学院